

证券代码：838470

证券简称：斯维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7月30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职工代表张观宏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职工代表13名，实到职工代表1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斯维尔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选举钟飞云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钟飞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者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非职工监事任职资格。

2、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